

## 章丘区人社局服务退役军人 助推就业创业

# 50余名退役军人现场达成就业意向

本报9月6日讯(记者 石剑芳 通讯员 孟岳) 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落实下岗失业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工作的要求,结合章丘区退役军人的实际需要,章丘区人社局9月4日在一楼大厅自主招聘区举办以“服务退役军人,助推就业创业”为主题的专场招聘会。

来自驻地的35家前景良好、实力雄厚、声誉良好的企业,为退役军人和求职者提供较为优厚的福利待遇和广阔的发展空间。各企业将单位的基本情况、岗位需求和工资待遇等内容制作海报、宣传单,为广大退役军人和求职者提供了包括保安员、驾驶员、储备干部的1500个就业岗位。不少退役军人刚刚进场,招聘人员便抛出“橄榄枝”,热情地询问就业意向,介绍福利待遇的画面比比皆是。本场招聘会现场求职人员300余名,有50余人达成初步就业意向。

为提高本次招聘会服务质量,做好下岗失业退役军人就

业创业服务月活动,人社局提早部署,积极组织优质企业到会参加,并利用媒体广泛宣传,提高公众知晓度。在活动现场派专人发放宣传传单,并讲解相关就业创业政策,争取获得最大的社会效益。本次招聘会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原则,宣传指导下岗失业退役军人注册使用“山东公共招聘网”,在现场签订求职意向书的同时,方便退役军人线上求职,多渠道拓宽退役军人就业安置工作,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针对退役军人就业意愿强、缺乏相关职业技能的特点,现场工作人员分发就业创业服务宣传传单,依托各定点培训机构、创业大学平台,积极引导有职业技能培训需求的退役军人报名参加,采取订单、定向、定向等就业导向培训模式,切实提高其技能水平和就业能力;针对有创业意愿的退役军人,落实创业贷款政策,为退役士兵返乡创业开辟创业担保贷款绿色通道,推动扶持政策落到实处。



招聘会还没开始已经有应聘者询问岗位。

## 9月至11月集中开展基金征缴工作 “人社之窗”解读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政策



人社之窗  
renshezhichuang

本报9月6日讯(记者 石剑芳 通讯员 孟岳) 居民养老保险是为保障城乡居民年老时的基本生活,由国家统一组织实施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也是章丘区委、区政府重点实施的重要民生工程。目前章丘区参加居民养老保险53万余人,其中20万名60岁以上老年居民按月领取养老金。2018年9月至11月章丘将集中开展基金征缴工作。本期“人社之窗”就居民关心的参保缴费、待

遇领取等问题做详细解读。

**一、参保条件:**具有章丘区户籍,年满16周岁(不含在校学生),未参加其他社会养老保险的居民,可在户籍地参加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居民携带户口簿、第二代居民身份证等证件,到村(居)委会或人社服务中心提出参保申请,选择缴费档次,填写《参保登记表》,办理参保登记手续。

**二、缴费档次:**缴费标准济南市统一设为每年100元、300元、500元、600元、800元、1000元、1500元、2000元、2500元、3000元、4000元、5000元12个档次。其中,100元档次只适用于重度残疾、精准扶贫等缴费困难群体。除100元档次外,参保人自主选择缴费档次,按年缴费,多缴多得。

**三、补贴标准:**每年在规定集中缴费期内缴费的,区政府

对参保人缴费给予补贴,缴费即补,补缴不补。注:依据现行文件确定,今后随省市文件调整执行。

**四、缴费方式:**综合采取银行柜台联网缴费、手机APP缴费两种方式。

1、银行柜台联网缴费:参保人通过村(居)确认缴费档次(不属村居管理的到户籍地人社服务中心申报),由人社服务中心进行缴费申报后,委托村协办员到经办银行(邮储、农行)网点柜台集中办理缴费。

2、手机APP缴费:参保人在手机安装“济南人社”APP专用社保缴费软件,通过实名认证绑定银行卡,按规定流程进行手机缴费。参保人在手机安装邮政储蓄手机银行,绑定邮储银行卡,通过规定程序进行手机缴费。

**五、优惠政策:**1、重度残

疾人:区政府为二级以上的重度残疾人(以下简称重度残疾人)等缴费困难群体代缴最低档次(即100元档)的养老保险费。

2、农村贫困人口:符合参保条件的农村贫困人口全部纳入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范围,由财政全额代缴最低档次(即100元档)的养老保险费。

**六、待遇领取:**参保人年满60周岁,累计缴费满15年,且未领取国家规定的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可以按月领取养老金待遇。

参保人在满60周岁的当月,持身份证、社保卡到村(居)委会申请办理养老金领取手续。居民养老保险服务中心核准参保人的缴费年限,核算领取人的养老金标准,于60周岁次月起将养老金发放至领取人的社保卡中,领取人持社保卡

到银行领取养老金。

1-2级重度残疾人,经本人申请,可自55周岁起(即可提前5年)领取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七、丧葬补助:**居民养老保险养老金待遇领取人,自死亡次月起停止发放养老金。相关人员(法定继承人或指定受益人)在待遇领取人死亡后30日内办理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的,一次性发给800元丧葬补助金。

如未按规定办理死亡注销手续造成养老金冒领的,将按《社会保险法》等法律规定追回基金,不予发放丧葬补助金。

**八、账户继承:**居民参保缴纳的基金全部计入其个人账户,参保人死亡或按照政策退出制度的,其个人账户资金将按照有关规定退回本人或其继承人银行账户内。

### 章丘区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机构联系方式

序号	机构名称	服务地址	联系电话
1	章丘区居民养老保险服务中心	章丘区人社局二楼西(绣水大街4100号)	83220162
2	明水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明水铁道北路66号	83225880
3	双山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双山街道办事处一楼人社服务大厅	83320987
4	枣园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枣园街道办事处	83657668
5	龙山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章丘区龙泉路17130号	83625367
6	圣井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圣井街道办事处	83681080
7	埠村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埠村创业服务中心一楼西厅	83710757
8	相公庄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相公庄相郝路口往北300米路东	83288712
9	文祖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文祖街道办事处文祖北村驻地	83744003
10	官庄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官庄为民服务大厅一楼	83808500
11	普集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普集党群服务中心一楼大厅	83865699
12	绣惠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绣惠街道办事处文化路城关社区	83487866
13	宁家埠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宁家埠街道办事处文明路60号	83420620
14	白云湖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白云湖街道办事处宁石路2号	83453538
15	曹范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曹范街道办事处一楼西为民服务大厅	83761125
16	高官寨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高官寨中心大街北首	83585369
17	刁镇街道人社服务中心	刁镇为民服务中心一楼西大厅	83523678
18	垛庄镇人社服务中心	垛庄便民服务中心一楼大厅	83786619
19	黄河镇人社服务中心	黄河镇政府向南100米路东	18754111179

### 2018年度居民养老保险集中缴费期指定银行服务网点

银行网点名称	服务地址	联系电话	服务范围
中国邮 政储蓄 银行	章丘区支行	明水汇泉路58号	83212003 重点受理明水街道居民缴费
	双山支行	双山大街855号	83212008 重点受理双山街道居民缴费
	文祖支行	文祖街道文化中段路南	83740004 重点受理文祖街道居民缴费
中国农 业银行	刁镇中心支行	刁镇中心大街中段路西	83516086 重点受理刁镇居民缴费
	章丘支行营业部	汇泉路2810号	83212680 重点受理明水街道居民缴费
	普集支行	济青公路54号	83861245 重点受理普集、官庄街道居民缴费
	圣井分理处	圣井文化站一楼	83681576 重点受理圣井、曹范街道居民缴费
	宁家埠支行	宁家埠镇文明路70号	83420033 重点受理白云湖、宁家埠街道居民缴费
	刁镇支行	刁镇中心大街81号	83511036 重点受理刁镇居民缴费
	绣江分理处	明水绣江商业城	83277659 重点受理明水、双山街道居民缴费
	明水支行	明水车站大街北段	83213871 重点受理明水街道居民缴费
	高官寨分理处	高官寨农贸市场北首	83581173 重点受理高官寨街道、黄河镇居民缴费
	绣惠支行	绣惠东大街中段路南	83471160 重点受理绣惠街道居民缴费
	枣园支行	枣园大街15号	83651456 重点受理枣园、龙山街道居民缴费
	埠村支行	埠村镇中路97号	83711164 重点受理埠村街道、垛庄镇居民缴费
	相公庄支行	相公庄平安大街53号	83831023 重点受理相公庄街道居民缴费
	城东分理处	明水绣水大街569号	83264137 重点受理官庄街道居民缴费
	龙泉分理处	龙泉大厦政务大厅	83278179 重点受理双山街道居民缴费